

收费项目	收费标准	文件依据	备注	有效期
<b>一、城市学校住宿费</b>		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收学生学费		
1、公寓化宿舍	200元/学期.生	淄博市发展改革委员会、淄博市财政局、淄博市教育局《关于规范公办中小学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淄发改价格[2020]74号)	房间内带卫生间	2020年9月1日至 2023年8月31日
2、普通宿舍	70元/学期.生			
<b>二、服务性收费</b>				
1、伙食费	依据成本，自行确定	淄博市发展改革委员会、淄博市财政局、淄博市教育局《关于规范公办中小学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淄发改价格[2020]74号)	据实收取，收支公开	2020年9月1日至 2023年8月31日
2、校车服务费	由学校自主确定		学生自愿	
3、补办证卡工本费	由学校按实际成本收取		首次为学生办证卡不收费	
4、课后服务费	80元/年.生		学生自愿,由各级财政全额负担	
<b>三、代收费</b>				
1、作业本费	由学校按实际成本收取	淄博市发展改革委员会、淄博市财政局、淄博市教育局《关于规范公办中小学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淄发改价格[2020]74号)		2020年9月1日至 2023年8月31日
2、学生装费	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		由学校向教育部门提出定调价申请,教育部门审核并形成制定价格建议,按照价格管理权限报发展改革部门批准	
3、社会实践活动费	由学校据实收取		鼓励和提倡有条件的学校从学校公用经费中解决	
4、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	由学校代收代付		学生自愿购买	
5、意外伤害保险费	由学校代收代付		学生自愿购买	
6、教辅材料费	实行省政府指导价		纳入我省评议公告的教辅材料	

监督电话：4297711